

游走集

置若网文系列之三

王 受之

中国青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游走集/王受之著.--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

2010.6

(置若网文系列)

ISBN 978-7-5006-9360-4

I. ①游… II. ①王…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①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06122号

作者:王受之

责任编辑:骆军 马惠敏

平面设计:北京吴勇工作室

出版发行: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址:北京东四12条21号

邮编:100708

网址:www.cyp.com.cn

门市部:010-57350370

编辑部:010-57350403

印刷:中青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规格:700×1000mm 1/16

印张:16.75印张

印数:5000册

版次:2010年6月北京第1版

印次:2010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46.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凭购书发票与印务中心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10-57350334

王受之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把我自己博客上的文章和一些为杂志写的专栏文章，按照建筑、设计、时尚、电影、城市、游历、艺术、娱乐、回忆、随笔这样一些类别，加上插图、自己的漫画，出版小书，是这套书的一个基本的设想。当然，出版书籍，就不能像博客上那样随意，要整理、补充文字，图的精度要高，图量也要多，每篇文章前面都有一张自己画的漫画，提高书的可读性，跟博客还是有所不同的。

博客（Web log，缩写 Blog），又译为网络日志、部落格（台湾音译）或部落阁等，是一种通常由个人管理、不定期张贴新的文章或图片的网站。大陆地区基本上都叫做“博客”，台湾则叫“网志”的多。博客上的文章通常根据张贴时间，以倒序方式由新到旧排列。有些博客专注在特定的问题上提供评论或新闻，不过大部分博客还是作为比较个人化的日记，内容以文字为主，辅以相关的图片。能够让读者以互动的方式留下意见，是博客的一个重要特点。博客是社会媒体网络的一部分。截至2007年12月，博客搜索引擎 Technorati 已追踪了1.12亿个博客。也就是说：全球每60个人中就有一个人有自己的博客，这个比例极为惊人，因为博客这个工具的引入也不过是近10多年的事。

至于我自己接触到博客这个新的传播形式，历史就更短了。我是最近两三年才接触到的。在新技术上，我总是比较晚知晚觉的人。虽然博客刚刚出现的时候，我也有所闻，但是真正去使用，就相当晚了。

博客是在1997年12月17日由美国人约翰·巴奇（Jorn Barger）创造的。开始就叫做“Weblog”，后来是美国人彼得·玛霍兹（Peter Merholz）将其缩写为“blog”。据说开始也就是为了开玩笑，将“Weblog”在他的网志 Peterme.com 的侧边栏变成词组“weblog”。这个玩笑开得真大，Blog这个词既是名词，又成了动词，很快就传遍世界。

博客是由网上日记演化而成的。人们在网上日记中保持了个人生活的记录。大部分这样的作者称他们自己为日记作者或记者。美国人加斯廷·霍尔(Justin Hall)在1994年开始编写个人博客,当时他只是美国的斯瓦斯莫尔大学(Swarthmore College)的一个学生,他被认为是最早的博客作者之一。

不过,早期的博客只是手动更新的一般网站。然而,工具的改进有助于以时间倒序的方式张贴的网络文章的制作和维持,使更多的、比较缺乏技术的人可以编写博客。不同阶层的人可以编写自己的博客,就是我们现在看到的那样。例如,某种通过浏览器使用的应用程序的运用,是现在编写网志的一个典型的方式。网志可以被寄存在专门的网志寄存供应商的服务器,也可以使用网志制作软件来维持,例如WordPress、Movable Type、Blogger或LiveJournal,或被寄存在一般的网页寄存服务商的服务器。

从1997年博客发明之后,初期的发展还是很缓慢的,最近几年编写博客的流行程度迅速提升。在全球来看,博客的使用在1999年之后推向普及化,同时出现的博客寄存工具得到进一步推广。

Open Diary(公开日记)在1998年10月被推出,很快就聚集了数千个博客。Open Diary是第一个能让读者在别人的博客留下自己意见的博客寄存供应商。有一个著名的博客作者布拉德·菲兹帕特里克(Brad Fitzpatrick)在1999年3月创立了Live Journal(《生活杂志》)。

我开博很晚,是因为自己对这个新的平台没有信心,有点怕吃力不讨好。新浪网这样的大媒体好几次提出要我开博,我一直迟疑,没有答应。后来,见到博客的确有着很好的交流功能,我的看法才开始改变,在几个朋友的建议和督促下,我终于在2007年同

意新浪网的要求，开了博客。从开博的那天起，我就希望这个博客有自己的特点：不仅是拿来给自己讲感受，而且还要给年轻读者提供一些有关设计、文化方面的资讯。因此，资讯性是第一位的。并且，刻意不与博客上的跟帖辩论、斗嘴，希望这个博客能成为一个比较单纯的读书的安静角落。经过一年多的努力，特别是几位朋友的协助，这个博客居然累计也有200万人次的点击率，好多人留言说，在这里看到了自己喜欢看的文章，很开心。我的目的基本达到了，我也很开心。鉴于不少设计师、大学生在留言上说，这个博客竟成为他们生活中的一个部分了，所以虽然现在我正在策划一个比较大的设计网站，但是仍打算将博客继续办下去。

对我来说，写博客其实有两个目的：第一，是希望成为一个大家可以随时交流的网上平台；第二，是希望把自己有关设计、艺术、文化、娱乐、建筑、城市等方面的心得、观感这样的文章先给博客读者看，搜集反应，加以修改，然后用在我出版的书籍上。刚开始的时候，我基本是只在博客上放文章，最近也开始写日志，但是因为工作忙，所以能够写自己感受生活的时间还是相对少一点点。

但有博客的人都知道，点击率是写博客的动力之一，我当然也会注意点击率的统计。Technorati依通向某博客链接的数量来替博客排名。Alexa Internet则是按Alexa上工具栏使用者的点击量来替博客排名。在2006年8月，Technorati发现通向徐静蕾博客的链接数量最多。据说她的博客被阅读超过5000万次，并声称是世界上最流行的博客。相比而言，我自己的博客点击率并不算高，因为我只希望和大家分享知识，而不希望成为社会尖锐议题的争斗场，对一些容易引起争议的内容我会回避。我估计，我的博客读者多数是从事设计、艺术工作的人员和学生。对此，我是很满意的，这本来就是的开博的

初衷，因此，也不打算为提高点击率而改变自己博客的形式和内容。

这套小书是我自己定的名字，叫做《置若网文》丛书，是将成语“置若罔闻”用谐音转化出来的，主要是为了容易记忆。这是给大众看的，因此自己告诫自己，在选择和撰写的时候不能太学究，否则谁看呀？文字要有趣味、有内容，也要切中时弊，这也是我自己的一贯文风。《置若网文》第一批出五本，包括建筑、时尚、设计、城市、电影等内容。对这批小册子的撰写、插图、漫画、选题其实有点儿我自己行事的模式：有点儿不跟设计、文化的“主流”舆论走，对主旋律“置若罔闻”吧。一来，这些原是置于网上的文字；二来，我可以对主流舆论置若罔闻，读者也可以对我的主意置若罔闻，大家平等嘛。

谈到这套小集子的设计，我是希望力求朴素的。我自己很喜欢“五四”之后那些散文集，像钱君匋、鲁迅、曹幸之这些前辈的设计，无论是开本、装帧都觉得很舒服，为什么就不能够设计一些简简单单、朴朴素素的好散文集呢？我对出版社就提出这个要求，文责自负，中国青年出版社非常支持我的看法，因此才有了这套书的出版。

出小书其实比出大书难，因为对象不同，涉猎面不同，要照顾的读者更加多元化，我好几年前在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过基本类似的小书，叫做《建筑的故事》《产品的故事》和《汽车的故事》，感觉还是题目太拘束了一点点，文字就放不开，希望这套小书能够更加轻松一点，给大家带来一些资讯，也带来一些开心。

曹幸之

目录

p011 [普罗旺斯散记]

p029 [细语尼斯]

p038 [吃在尼斯]

p047 [艺术之城]

p061 [千年时光沉淀下的浪漫小城]

p076 [惊艳博加莫]

p083 [小镇大教堂]

p093 [英伦性格]

p111 [行走伦敦]

p126 [英国是怎样崛起的]

p136 [北欧白夜的遐想]

p148 [“不大的” 斯德哥尔摩]

p168 [大海边的雕塑公园]

p171 [开车看美国]

p178 [天涯海角的动撼]

p183 [沉浸在历史中的班戈小城]

p203 [美国的贝尔法斯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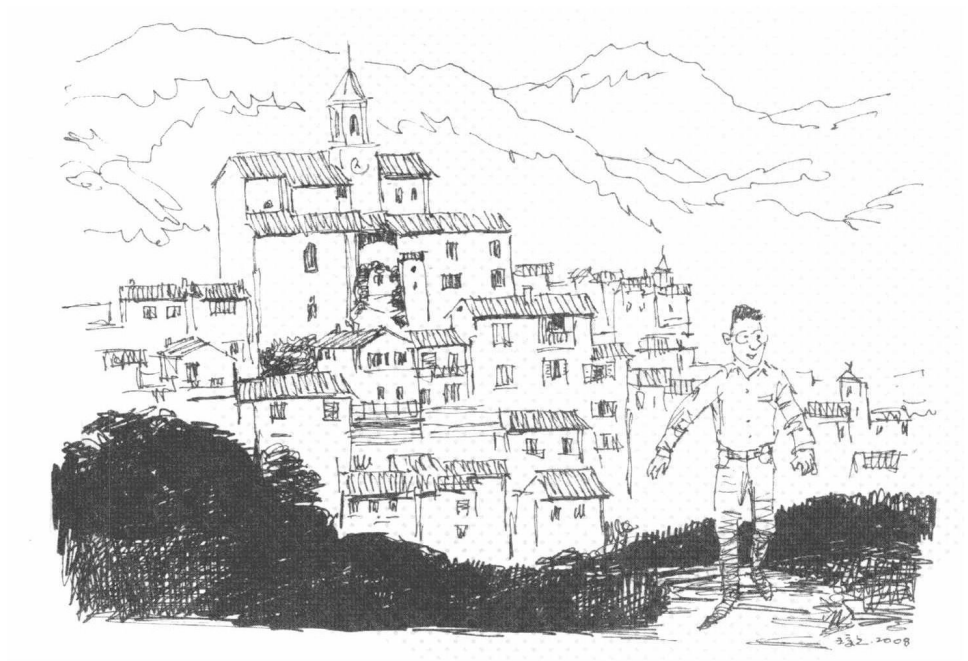
p213 [天啊, 它还在那里!]

p223 [耶鲁城和温哥华学派]

p237 [穆迪港的立市之道]

p247 [马六甲怀古]

p267 [柔佛印象]



普罗旺斯散记 ~

2006年3月去了趟法国南部一个盛产香水的著名小镇格拉斯(Grasse)，沐浴着来自地中海的春风，感受良多，拉拉杂杂地写写感想，很有趣，也有意义。

法国最南部，靠近意大利，是一片崎岖的山地，面对辽阔的地中海，属于法国南部省份普罗旺斯(Provence)。其实，最东南角上的那一块，应该属于阿尔卑斯滨海省，但或许因为历史渊源，又或许普罗旺斯名气要大很多，所以也常被一并称为普罗旺斯地区了。

有人以为普罗旺斯是一种单一风格的称谓，其实不然。这个省相当大，风格差异明显，甚至隔开一个村子，方言俚语都会不同。法国文学家科列特(Colette)在自己的小说中对这里地区之间的差异性，有过很细致的描写。那里气候温和、阳光灿烂、靠山面海、碧波万顷、历史悠久、艺术璀璨、建筑典雅、交通方便、民风淳朴，这些综合条件，使法国南部成为欧洲最受欢迎的旅游胜地。每年夏天，成千上万的北欧人、东欧人蜂拥而至，密密麻麻地铺满了海滩。每年学期终了，暑假将至，和来自欧洲的学生聊天，有时我会问起他们夏天到哪里度假，他们会神往地望天合掌：戛纳！尼斯！或者干脆说：“普罗旺斯！”那神气就好像他在说天堂一样。如果有个学生果然在尼斯度了几天假期，秋季开学后，就总有一堆人问他或她有没有遇到那种令人心神荡漾的浪漫恋情。那个地方，好像就和情欲、和美食、和蓝天白云、和棕榈分不开似的。

在欧洲，大家把法国南部这个地区叫做“到南方去的城门”(the Gateway to the South)，的确如此，穿过这里，就进入了意大利，西方古典文化的发源地就在那里。被泛称“普罗旺斯”的整个法国南部不但是欧洲地中海地区一方重镇，而且是欧洲北方和南方文化、贸易、经济的纽带，千百年来，南北欧之间的经济、文化、贸易就经过这里沟通，其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这个地方是一个在嶙峋山地上的山谷地带，这个山谷很出名，叫罗尼河谷(the Rhone Valley)，在欧洲是尽人皆知的地方。那里有好多的欧洲富豪、艺术家，有好多的古迹文物，有好多的博物馆和画廊，有好多的金色沙滩，有好多的俊男靓女，有好多的精美食品和一流的葡萄酒。

我去法国南部的小镇，是想体验一下那里的生活，考察那里的建筑和历史，搜集素



蓝紫色的薰衣草，不仅给普罗旺斯抹上了一层浪漫色彩，也洒下了馥郁的芬芳气息。

材写本书，其实是想写一种悠闲的生活方式，一种法国南部小镇特有的生活方式。法国南部靠近意大利边界那个地区我一直很喜欢，有点像加州，却充满了历史的沉淀，说它是法国，却与巴黎的那种法国味道很不相同。这个地区内虽然也有些比较大的城市，像马赛、土伦、戛纳、尼斯，但是就连那些城市的人也很崇尚小城的价值观。那里的基本生活节奏慢条斯理、悠闲自得，居民更像在过小镇生活。反观我们国内，却恰恰相反：连中小城市也吵吵嚷嚷地要做“国际大都会”。其实，你到那些小城镇看看就明白舒适悠闲的生活品质比大都会要高得多，所以说大并不一定最好，盲目贪大真是不必要。

欧洲人，特别是德国人、奥地利人、中欧国家的人是法国南部地区的常客，因为这里有他们本国没有的阳光，没有的气候，没有的氛围，没有的海滩，没有的浪漫，没有的饮食和美酒。但是美国人，或者讲得广泛一点，凡讲英语的国家的人，除了部分艺术家，或是钱多得无处花的富豪之外，一般就不会将这里作为度假首选，总要因为有什么特别的事才会去。因为普罗旺斯地区最具吸引力的诸因素中，除了悠久的历史和文化积淀之外，加利福尼亚、佛罗里达、澳大利亚的黄金海岸都有：气候四季如春，比较干燥，棕榈蓝天，漫长的滨海沙滩，松闲和富裕的生活方式，比较自由和宽松的氛围，浓厚的时尚气息等等，基本很相似。因此，除了专门去看文化古迹、艺术收藏，或者受文学影响而寻

我感觉之外，讲英语的国家的人来得就比较少一些。其实英国佬还是应该常来这里的，因为英国老是雾气腾腾、淫雨霏霏的，这里很适合那些约翰牛来晒晒晦气。然而语言就是一个大隔阂，英国佬情愿到加州，或者澳洲，也不那么热衷来这里，主要还是怕语言不通。这里大部分人基本一句英语都不懂，让讲英语的游客很困惑。交通标志、路牌不用说了，就拿吃饭来说吧，给你一份菜单，从头到尾，一个字都看不懂，怎么点餐呢？

那一次去普罗旺斯地区，我是从巴黎去的，坐法国航空公司班机，因为贪图路近、途中可以多看点东西，我就先转米兰，从米兰租车开往普罗旺斯。

法航是设计得很讲究的一个航空公司，很讲究派头，上飞机之后，在开饭前还先发张正式的菜单，这点真是服了法国人。我乘坐过的航空公司的班机中，除了香港的国泰航空和新加坡航空公司之外，法国航空公司的餐饮算是最好的了，若是和饮食本来就马马虎虎的美国、德国之类的航空公司相比，更是立见高低。上次坐德国汉莎航空公司班机去法兰克福，吃午餐的时候，那些人高马大的德国空姐居然二话不说，扔个冻得好像石头一样的三明治给我们，同行的美国佬戏言：“这可是文物啊！”

法国航空公司这次发的菜单印刷不错，设计得中规中矩，很大气，可全部是法文，这就要命了。“午餐”几个字自然还认得，是Dejeuner，菜式就难了，菜单上的头盘，有两种选择，用词讲究，但是不懂法文的人如读天书，我在这里把此菜单列一下，我读懂的法文部分用中文标在后面，其实菜单上是没有中文的：

第一种：Salade de pates et feta（意大利通心粉沙拉）

Choix de plats Chauds（可以选择的主菜）

Aiguillettes de poulet（添料的鸡肉）

Souce aux epices deuces（稍微有点辣的汁）

第二种：Colin et son mélange de legumes（鳕鱼和蔬菜）

Camembert（法国卡曼别特产的干酪）

Yaourt aux freuts（水果酸奶）

Tartelette au citron (柠檬派)

Café et Thé (咖啡和茶)

我隔壁坐个美国佬，看了半天，对我说：“我好像就认得café和salade，还拿不准。”

喝点什么呢？菜单上列出的是：

Boissons (饮料)

Vin Blanc (白葡萄酒)

Vin de pays d'oc (酒名)

Chardonney Viognier 2004 Castel (酒名和年份)

Vin Rouge (红葡萄酒)

Vin de Pays d'oc Merlot 2004 Skali (酒名和年份)

Eau Minerale (矿泉水)

Boissons diverses (软饮料)

Jus de Fruits (果汁)

Tonic (调烈性酒的苏打水，就是我们平时叫的“汤尼水”)

Digestif et Liqueur (白兰地和烈性酒)

在法国航空公司的飞机上，好歹小姐们还会讲英语；下了飞机，在巴黎还马马虎虎讲得通，虽然他们不喜欢讲英语的人（顺便说一句，早几年去巴黎，在戴高乐国际机场出关，居然连一个英文标牌都找不到，现在好歹算是有了英、法两种文字的标识，有点进步吧）；等到了下面城市，特别是去山区小镇，找个懂英语的人可就难了。我的几句破法文，居然大大派上了用场，真是始料不及。我从米兰开车到尼斯，公路收费站的人不是讲意大利语，就是讲法语，英语完全“欠奉”更加要命。如果不是读研究生时学过点法文，我连该交多少公路费都不知道。你说一个讲英语的人没有事情跑那里去干什么？这大概也是为什么一路上，除了见到组团去学习艺术的，或者美国、澳大利亚的中学生之外，我基本没有遇到过讲英语的人的原因吧？